

渤海大学历史丛书

近代日本 金融政策史稿

庞宝庆 著

JAPAN

吉林大学出版社

本书获得渤海大学一级培育学科、优势专业资金资助

近代日本金融政策史稿

庞宝庆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近代日本金融政策史稿/庞宝庆著. —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0. 2

ISBN 978-7-5601-5438-1

I. 近… II. ①庞… III. ①金融政策—经济史—日本—近代 IV. F833. 1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18590 号

书 名: 近代日本金融政策史稿

作 者: 庞宝庆 著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 丛立新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8. 625 字数: 195 千字

ISBN 978-7-5601-5438-1

封面设计: 刘瑜

吉林省吉财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部电话: 0431—88499826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 jlup@mail.jlu.edu.cn

序言

< < < < < <

对于日本近代历史的分期，虽然日本史学界一直有争论，但对于日本近代史的起讫点一般有两种观点占主要地位，第一种观点是日本近代史从1868年明治维新开始到1945年日本战败投降为止，另一种观点是从1853年“黑船来航”日本开国到1945年日本战败投降为止。大约一百年的近代史大致分为明治、大正和昭和初期三个阶段。各个阶段的金融政策都与当时的国际的政治、经济环境与日本国内的政治、经济环境的相互影响，表现出了各个阶段鲜明的时代特征。

日本的近代化不仅在政治、社会、文化上给日本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大变革，更重要的是在经济上给日本带来的前所未有的大变革。日本的经济组织、经济结构、各种重要的经济制度都是在此变革下发展起来的。为实现“富国强兵”这一国策，必须建立近代经济体系，而近代货币金融体系的构建是近代经济体系的主要内容。

为克服旧幕府以来货币制度混乱状态以及维新政府成立后新的财政危机的压力，近代金融机构逐渐建立并不断完善，近代金融政策、金融制度逐渐走向成熟。日本作为后起的资本主

义国家，政府对经济起主导作用。日本在借鉴欧美等国家先进的货币金融政策基础上，根据自身的特点在各个历史时期都制定了具有日本特色的金融政策。

明治时期是日本金融政策、金融体系初步构建，并接受初步检验的时期。在整理明治初期政府纸币的基础上，最初的金融组织——汇兑会社为适应商业发展得更高要求，在《国立银行条例》颁布后，日本政府仿照美国银行制度改组为国立银行。在日本银行设立后，国立银行逐渐转型为普通银行，使货币流通混乱的局面得到改善，全国货币金融市场得以统一，近代金融体系建立起来。为保证日本近代产业能够获得充足、必要的资金，日本成立了相应的特殊银行来保证资金供应。横滨正金银行、日本劝业银行、日本兴业银行等特殊银行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发展起来的。当近代金融体系建立起来的同时，日本利用甲午战争胜利后从中国获得的巨额赔款，从银本位制转为金本位制。日本金融制度在中日甲午战争、日俄战争中经受了考验，金融市场不仅筹措了保证战争所需的军费，还进一步刺激了日本产业的发展。

大正时期，由独特的产业结构和资金循环所确立的日本金融机构，以第一次世界大战为契机，在 20 世纪 20 年代经济危机发生后进行了重组，为 30 年代进入管理通货体制奠定了基础。由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影响，日本以禁止黄金输出的方式停止了金本位制，从而酿成了影响整个 20 年代的“金解禁”问题。“金解禁”问题不仅仅是一个经济问题，还是一个深刻的政治问题，日本各政党围绕是否金解禁问题展开激烈斗争。

进入昭和时代，在民政党的主导下，最终实现金解禁。但

金解禁是在世界性经济危机的情况下实施的，日本经济受到沉重打击。最终以再次禁止黄金输出的方式，终止了金本位制。从而为扩大军需生产，进入战时统制经济扫清了道路。随着“九·一八”事变、“五·一五”事件、“二·二六”事件，日本国内迅速法西斯化，战时统制经济进一步强化。在产业、金融、企业等经济领域基本构建起国家主导下统制体系，商业金融转为产业金融，直至战时统制经济崩溃。

在日本对外金融方面，对朝鲜和中国等殖民地的金融控制和掠夺是其对外金融政策的重点。在日本国家崛起的过程中，其奉行的一个基本国策就是“脱亚入欧”，但其崛起是与对中国为中心的殖民地侵略和掠夺分不开的，而对殖民地金融政策是其殖民地掠夺的核心政策。随着日本侵华的不断深入，其金融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日本政府在对外金融政策方面也仿效英美，建立了自己的金融机构，作为其扩张利权的机构。日本政府设立日清银行、满洲银行、东洋银行的构想，就是在日本全面帝国主义化的外交战略下产生的。辛亥革命后，日本对华金融政策的一个总体脉络，是对中国内地提出“日支经济提携论”，在中国东北地区推行“鲜满一体化”政策，并逐渐统一对中国金融政策，推行所谓“日满支一体化”政策。“九·一八”事变后，日本政府直接使东北金融体系从属于日本金融体系，并为其殖民掠夺体系服务。

纵观日本近代化的整个过程，这个过程是日本“脱亚入欧”，进而与列强争锋，独霸亚洲、称雄世界的过程。这就不可避免地把扩张的魔爪伸向它的邻国，依靠军事霸权扩张其政治、经济实力。这个过程是日本经济逐渐走上统制经济道路的

过程，也是日本金融政策由商业金融转为产业金融，金融统制逐渐加强的过程。这个过程也是日本金融体系、金融政策逐渐帝国主义化的过程。

目 录 < < < < < <

序言	1
第一章 明治前期的金融政策	1
第一节 幕府时代的货币金融政策	1
第二节 明治初期的货币金融政策	13
第三节 近代金融体系的构建	25
第二章 明治后期的货币金融政策	52
第一节 金本位制的确立	52
第二节 甲午战争前后的金融政策	66
第三节 日俄战争前后的金融政策	77
第四节 近代日本金融政策的展开	90
第三章 大正时代的金融政策	101
第一节 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的金融政策	101
第二节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金融政策	110
第四章 昭和初期的金融政策	119
第一节 1927年昭和金融危机	119

第二节	田中内阁时期的“金解禁”问题	125
第三节	“金解禁”政策的施行	132
第四节	再次“金禁止”下的金融政策	158
第五节	战时统制经济与战时金融统制	168
第五章	日本帝国主义的对外金融政策	190
第一节	日本对朝鲜殖民地金融政策	190
第二节	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金融政策	212
第三节	日本对中国东北的金融掠夺	233
后记		266

第一章 明治前期的金融政策

日本开国前的货币金融制度虽然在商品经济发展的大背景下较之以前的货币金融制度有所发展，在本质上仍是为以幕府将军为首的封建领主阶级服务的，不可能脱离封建统治阶级的容忍范围。幕府被迫开国后，这样的货币金融制度绝不可能经受住近代西方货币金融体系的冲击。明治前期是日本近代货币金融体系初步建立和展开的时期。明治维新后，建立可以和欧美列强比肩的近代货币金融制度成为新政府的一大目标。

作为后发展国家的日本建立的近代金融制度，受到国际、国内以及当政者个人欲望等各种因素影响，其建立的货币金融制度不只是简单地模仿欧美列强，而是在学习欧美货币金融制度基础上建立了极具日本特色的货币金融制度。

第一节 幕府时代的货币金融政策

一、幕府开国前的货币金融状况

在幕府时代，作为统治阶级的武士阶级认为从事农商是卑贱的，不愿亲自从事与金钱有关的事业，所以从事金融相关行业的一些所谓“御用商人”。这些御用商人主要为政府经营

官款，多少还承担向市民贷款的业务，但还没有起到疏通社会金融的作用。日本明治维新前的金融机构，有不牟利的“借贷”和“赈贷”，有牟利的“出举”之分，还有讲、无尽、无尽讲（日本的讲、无尽、无尽讲是类似我国的“合会”，此种金融组织，最初为农业社会互扶互助之合作组织，不具有营利性。是从日本平安时代末期开始的庶民金融，也就是无尽金融。日本不管多偏僻的地区，除非有特别的情况，至少会有一、二个类似此种金融组织。镰仓时代类似此种金融组织已经是普遍化了，而且非常盛行。现在的整个日本社会里，虽然讲（无尽）已经不再盛行，但是在日本金融史上，可以说是历史最长的金融制度）、土仓（类似典当行）等金融机构。随着货币制度和信用制度的发展，德川时代又出现两替商、挂屋（一般是指大阪金融业者，代幕府征税、保管、出纳、运输各藩的租米、物资兼代理财务、借贷等）、札差（札差的原义，是指幕府发给其家臣用以领取禄米的票据，上书领米者的人名与米的数量，武士持此票据到幕府米仓支取禄米。而后，随着这些为武士经营禄米的商人的出现，札差便成为这些商人的代名词了。札差经营主要通过两种方式：一是经营禄米的销售；二是金融借贷。也就是说，当武士们以当年的禄米所换取的货币不足以供其生活开支时，往往要以第二年或第三年的禄米额作担保或抵押，向札差借贷，年息为20%左右。札差正是通过经营金融业，以高利益剥削的手段，积累起巨额资本）、藏屋敷（各藩设置在大坂保管、出纳、贩卖租米、禄米和其他物品的仓库和营业机构。17世纪中叶后，由商人代营，并经营借贷），它们作为金融机构的形态逐渐完备。特别是两替商，经营存款、贷款业务，元禄时代就能经营东京到大阪间的汇兑业务，成为后来银行的开端。这时候的“两替屋”分“本两替”

和“钱两替”两种。“本两替”负责经营幕府的汇兑，在江户以三谷、三井等九家为代表。财政窘迫的大名或幕府，往往依靠向这些两替商借款度日。大阪的两替商最发达。普通的两替商被称为“本两替”，经营兑换和买卖金银、存款、贷款、票据、汇兑等业务。总数约 120 家到 200 家左右。其中拥有 20 万两资本以上的，在 1830—1843 年约有 50 余家。^① 最富有的是天王寺屋、平野屋、鸿池屋等十家两替商。他们组织了一个同业公会即所谓“十人两替”，成为该行业的监督机构。在江户也有许多富有的本两替，如三井次郎右卫门、竹原文右卫门、中井新右卫门、村田七右卫门、小野善次郎等人。^② “钱两替屋”就是现在所指的两替商，在江户有约 643 家，在两替町的两替商会所，两替商每天定时集中，进行金或钱的买卖，其买卖行情直接影响整个江户的铜钱零售行情。作为金融机构的两替商的最大贷款对象是幕府，所以政府职能的弱化对它是一大打击。开国之后，由于德川幕府币制混乱、劣币横行，两替商破产停业者众多。另外，大名、旗本的破产也给两替商带来非常严重的损害。

许多著名的两替商同时就是“挂屋”，代替大名保管和汇送出售年贡物资所得价款。他们除向普通商人进行商业贷款外，还经常贷款给各藩大名，即所谓“大名贷”。例如，大阪的鸿池善右卫门就同时兼任加贺、广岛、阿波、冈山、柳川、尾州等七个藩的“挂屋”。^③ 1688—1703 年间，鸿池的贷款对象已超过 20 家大名。到 1704 年鸿池贷给大名的债款总额占总资产的 73.6%。^④

① 土屋乔雄：《日本经济史概要》，岩波书店，1985 年，第 252 页。

② 藤村通：《近代日本经济史》，中央大学出版部，1983 年，第 31 页。

③ 本庄荣治郎：《日本社会经济史概说》，改造社，1928 年，第 296 页。

④ 中井信彦：《商人地主的诸问题》，载历史学研究会编：《明治维新和地主制》，岩波书店，1956 年，第 210～212 页。

不管怎么说，由以普通商人为对象的“两替商”和以幕藩领主为对象的“藏屋敷”、“挂屋”及“札差”，构成了全国的信贷系统。它们除经营信贷外，大多兼营商业及高利贷。幕藩都利用两替商从事金融活动，从中谋利，弥补财政。“货币挖掘封建制度的基础，并从内部侵蚀封建制度”。^①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瓦解着幕藩体制，也使阶级关系发生变化。

在丰臣秀吉统一日本之前，日本的币制和其国内政局一样极其混乱，虽然各派政治势力制造了各自的金币小判及其他货币，但它只是在各自的势力范围内流通，还远谈不上全国通用的货币。这一时期和日本有通商关系的西方各国及中国的货币也在流通，但这些货币的品位不一，流通起来极不方便，而且也不能满足全国的需求。丰臣秀吉控制整个日本后开始铸造金币大判、五两判、小判、半两判和二分判以及银币五两判、丁银等，但货币制度还不完备。

到德川家康时代，统一货币制度成为当时的第一要务。德川幕府力图以“三币”（即金、银、铜钱3种货币）为基本货币来统一全国通货。1601（庆长六）5月，开始设置银座，重新制定金银币的制造方法，铸造金币大判、小判、一分判及丁银、豆板银等五种货币在市面流通。这是日本全国通用货币的正式开始，后世称此货币为“庆长金”。和丰臣时代相比，德川幕府铸造的小额单位金币代替铜钱虽起到通货的作用，显示了前进的方向，但在一般交易中金额还是过高，连最小单位金币1分金，其1枚相当于铜钱1000枚，如果不是大大超过日用品单价在一定金额以上的交易，使用起来相当不方便。从这种情况可以了解，在所谓以金作为支付手段的地域，铜钱的使

^① 恩格斯：《论封建制度的解体和资产阶级的形成》，《德国农民战争》中译本，人民出版社，1962年，第163页。

用尤其是不可避免的。最小单位的银币可兑换铜钱 80 文，与金币相比，银币确实有作为日常生活中流通货币的可能。但银币之间的交换仍然十分不方便。庆长、元和之交，日本对外贸易出现繁荣局面，很多荷兰、英国的商船来到日本，而且日本商人及西南各藩同中国、东南亚也有密切的商业往来，大量的海外金银流入日本。而且，左渡金矿的金银产量也逐年增加，日本国内金银供给充足，所以庆长年间铸造的金银货币品质优良，在日本历史上是少有的。

为使铜钱能够顺畅地流通，从 1636（宽永十三）年开始幕府开始铸造铜钱（宽永通宝），废止各种铜钱间复杂的交换比率，将它们统一成单一的钱币后，用来弥补金银币之不足，用于零星的交易，作为辅助货币在全国通用。但铜钱并不限于作为支付手段起辅助金银币的作用，交易时铜钱像金银币一样乃是价值基准，所谓用铜钱标价的交易也不少。由于在许多场合都市住民、驿站、农民用的日用消费物资是零星单价的商品，不用说交易要用铜钱标价来做，以铜钱标价的交易在以农村为中心的地区颇为牢固。

作为辅助货币的铜钱（长庆十三年前主要使用中国的永乐通宝铜钱，同年发布命令停止使用，宽永十三年重新铸造新的宽永通宝铜钱，但永乐钱仍然通用，有 50 年的时间两种铜钱并行使用）在德川幕府前期的铸造特别频繁，远远超出实际需要。它所造成的后果，一方面把正币驱逐出流通市场，大量正币流出海外；另一方面，国内富豪大量囤积正币，到元禄时代正币开始缺乏。1695（元禄八）年，幕府开始改铸金银币，大幅降低货币品质。1706（宝永三）年再次改铸银币，同年 5 月铸宝永通宝铜钱。1710（宝永八）年又多次变革币制，改铸金银币，金银币的品位、形量之轻小，比元禄时代更加低劣。

庆长改制不过百余年时间，出现这种混乱的现象一个最主要的原因是幕府的财政困难。当时幕府肆意骄奢，大兴土木，各大名公私花费甚巨，加之各种自然灾害不断，如元禄大地震、宝永富士山和浅间山火山大喷发等灾害，国用多端、士民疲敝到了极点。于是幕府不断变更币制，发行劣质货币，收取改铸益金，以之弥补财政不足，以致币制益发颓败。另外一个重要原因，从17世纪80年代起，由于与市场经济的发展，相应的货币供给发生了困难，经济陷入了停顿状态。1695（元禄八）年的元禄货币改铸正是在这个时刻实施的。不能否认，元禄改铸的一大目的是面对财政困难的幕府想获得改铸益金，但幕府本身公开宣传的诸如“金银币印记打上去已久”、“近年矿山产出金银不多，世间金银也渐次减少”之类“改铸”理由也并非托词。

另外，17世纪中期以后像从事汇兑那样专门的金融业者涌现，寄存票据、开出票据、汇票等票据开立业务盛行。例如，大阪的鸿池善右卫门家在宽文—延宝期间已开始通过汇兑业务将其汇往大阪的江户售酒款，同西国大名汇往江户藩邸的大阪藏米销售货款相抵。1691（元禄四）年，幕府将在西部取得的货币沿着以前的陆路运到江户，改为通过三井兑换店进行票汇。由此看来，汇兑制度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形成了。也可以说，这种具有节约正币效果的信用手段和准货币的发达，表明在货币经济发展中产生了货币的相对不足。

在改铸中，金币品位从庆长金的84.29%贬低到元禄金的57.36%，银币品位从庆长银的80%贬低到64%。接着，1706（宝永三）年银币被滥铸，品位降到5%（宝永银）。由于元禄改铸和1706年的改铸，从1695至1710年货币供给余额（金银币合计）估计增加了85%。至于庆长金与元禄金的兑换，

最初元禄金 101 两对庆长金 100 两，按 1% 的贴水兑换，但其后贴水提高到 20%。银币起初贴水为 2%，其后上升到 25%。因而可以说，民间货币持有者的名义货币额，经过改铸顶多不过增加 20~25%，85% 的货币增加份额中 55% 至 60% 的份额是幕府获得的改铸益金，这些改铸益金再次作为铸币被投入流通领域。实际上幕府在元禄和宝永三年的改铸中仅银币一项就获得了近 10 万贯目的改铸益金。^①

德川时代的货币除了幕府货币这种全国流通的货币以外，还有地方流通货币的藩札。随着时代的发展、藩札更显重要，特别是进入 19 世纪以后，与幕府货币经常改铸相适应。藩札发行的数量以及发行藩札的藩地都有了飞跃性的增加。幕府货币的改铸与藩札发行在幕府及诸藩的经济政策中，作为重要的政策手段而占有重要的地位。

随着幕府币制的混乱，各藩大名也效法幕府制造银札（诸侯没有铸造金银币的权利，只能在藩内发行代替银币的纸币，即银札）。在领地内流通，这就是所谓的藩札。藩札最初的发行是在宽文年间，越前、福井藩主松平忠昌苦于财政紧张，特请幕府允许他发行的。1711（正德二）年，将军德川家宣鉴于币制混乱之积弊，开始改革币制，制造品位、重量等同庆长金的货币。1716（享保元）年，将军德川吉宗就职，他力图扩大正德货币改良的传统，制造出品位更在庆长金币之上的金币，银币的品位和庆长金银相同。此所谓“享保金银”。享保后仅经 20 余年，币制又发生重大变化。开始改铸正德、享保优质货币，代之以低劣轻小的新货币，被称为“元文金及文字银”。正德、享保改革币制的目的之所以没有达到的一个原因是在发行良币的同时，没有及时回收

^① 速水融等著，厉以平等译：《日本经济史 1：经济社会的成立》，三联书店，1997 年，第 74 页。

劣币；另一更重要原因是藩札的激增。在享保金银流通匮乏的地区及交通不便的地区，通货的大半依靠藩札。而且享保金银多当作领主的军费纳入府库，或藏于富豪之家，不会出现市场之上。享保金银改铸的目的没有达成，不得不在元文年间再次改铸。其后经过 1780(安永九)年、1819(文政二)年及真文改铸，其货币品质比元文更加恶劣。1832(天保三)年改铸后的金银币品位比文政更恶劣，是所谓“天保金银”。

1768(明和五)年，幕府开始准许各藩在各自领地内铸造铜钱，一般以五年为期。藩札一般禁止在藩外流通，但这一规定往往有名无实。随着藩札发行量的逐年增多，一些地区相邻各藩都可以相互流通。这些地方的大多数百姓只知有藩札，而不知有小判。1832(天保三)年以后，经过改铸，货币品质越来越低，良币愈发被劣币驱逐，加之各藩都有各种藩札在藩内流通，日本币制可谓极其混乱。当 1853(嘉永六)年美国黑船来航时，幕府国库已经空虚，不知如何应对。但是到嘉永开国政策实施时，幕府尚有喘息机会，币制还不至于从根本上崩溃。

二、幕府开港与币制的崩溃

幕府末期开港后，由于不平等条约的规定，日本的货币金融体系也遭到严重的冲击。正如外商把持日本进出口贸易一样，外国货币在日本的贸易中也处于垄断地位。日本的币制自主权和关税自主权一样强遭剥夺。

1854 年 3 月，德川幕府在高压之下同美国首先缔结《日美亲善条约》，之后又同英国、俄国、荷兰及法国先后缔结类似“亲善条约”。尤其是 1857 年 5 月，在美国首任驻日本总领事哈里斯的威胁下，日本同美国缔结《下田条约》，主要规定：长崎对美国船只开港；美国人拥有在下田、箱馆二开港地长久居住权；确定两国通货同种同量交换规则；美国人享受有领事